

115學年度 五專多元入學招生管道介紹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Committee of Recruitment Policy for
Technological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本簡報電子檔可至本會官網下載

<https://www.techadmi.edu.tw/download.php>



大綱

壹、115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

貳、115學年度五專主要入學管道介紹
(完免、優免、聯免)

參、115學年其他五專招生管道

肆、相關問答

伍、招生資訊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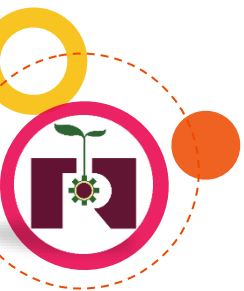
壹

115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



壹、115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_招生學校概況

- **115學年度**五專招生學校計有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等**41**所學校，包含**9**所國立、**32**所私立，總招生名額共超過**15,000**名。



壹、115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_招生學校

北區(16所)

臺北科技大學	臺北商業大學
致理科技大學	龍華科技大學
臺北城市科大	中華科技大學
宏國德霖科大	台北海洋科大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黎明技術學院
新生醫護專校	馬偕醫護專校
耕莘醫護專校	聖母醫護專校
康寧大學	慈濟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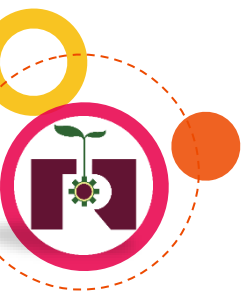
中區(6所)

臺中科技大學
虎尾科技大學
弘光科技大學
南開科技大學
中臺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專校

南區(19所)

高雄科技大學	澎湖科技大學
高雄餐旅大學	臺東專科學校
臺南護理專校	美和科技大學
中華醫事科大	輔英科技大學
正修科技大學	南臺科技大學
嘉南藥理大學	文藻外語大學
大仁科技大學	台南應用科大
敏惠醫護專校	育英醫護專校
崇仁醫護專校	慈惠醫護專校
樹人醫護專校	

※註：各校招生科組以115學年度**招生簡章**
及**各招生委員會**公告為準。



壹、115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_五專主要入學管道流程圖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



國中教育會考



取得會考成績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未錄取

北、中、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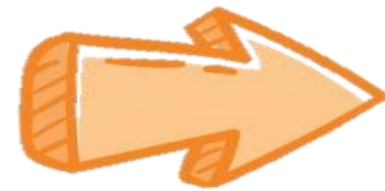
未錄取

各校五專免試續招

錄取



錄取



錄取



錄取



五專招生學校



壹、115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_五專招生重要日程表

115學年度五專招生重要日程表

日期 入學 管道	年 月 日 星期	115.01		115.03		115.04		115.05								115.06							115.07										
		15 四	5 四	7 六	28 二	29 三	1 五	3 日	4 一	14 四	16 六	17 日	18 一	19 二	22 五	27 三	29 五	2 二	3 三	4 四	5 五	8 一	11 四	15 一	18 四	19 五	21 日	25 四	3 五	8 三	13 一		
國中教育 會考			3/5-7 報名				5/1-5/3 勞動連假			5/16-17 考試									6/5 寄發成 績單並 開放網 路查詢						6/19-6/21 端午連假								
五專完全 免試入學 單獨招生	1/15 簡章 公告				4/28-5/4 國中集體報名				5/14 錄取 公告			5/18-6/11 各校辦理報到作業 (各校自訂)										6/15 12:00止 報到後聲明 放棄錄取資 格截止											
五專優先 免試入學	1/15 簡章發 售及下 載									5/18-22 國中集體報名	5/19-22 個別網路報名	5/27-6/3 志願選填系統操作練習		6/2-3 成績及級距 (不含會考成 績及志願序積分) 查詢		6/4-8 志願選填登記		6/5 15:00起 成績及級距 (含會考成績, 但不含志願序積分) 查詢		6/11 9:00起 網路錄取 公告及分 發結果查 詢	6/15 12:00止 錄取報到及 放棄錄取截 止												
五專聯合 免試入學	1/15 簡章發 售及下 載																							6/18-25 國中集體通訊報名 個別網路報名 個別通訊報名			6/18 公告實際招生名額	7/3 寄發免試入 學成績暨現 場登記分發 報到通知單	7/8 現場登記 分發報到	7/13 12:00止 錄取生放 棄錄取資 格截止			



※招生重要日程表可於本會官網下載。

壹、115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_招生管道

- 有意願就讀五專之學生共有**4**次主要機會，其中又以**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名額最多、錄取**理想科組**機率最高，務必參加。



完免



優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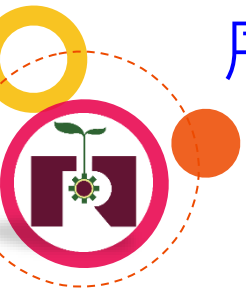


聯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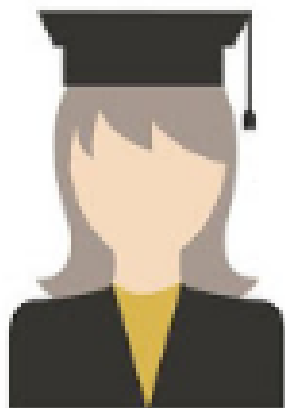
續招

-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及五專聯合免試入學之「**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方式、「**同分比序項目順序**」、「**辦理方式**」及「**錄取方式**」等皆有所不同，請報名學生務必注意。



壹、115學年度五專招生簡介_重要規範

- 學生可同時報名**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不同入學管道，惟在不同管道皆有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
- 已在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之入學管道錄取並已完成報到手續者，若**未於簡章規定之期限前聲明放棄錄取資格**，**不可報名**後續之其他入學管道（含續招）。



完成報到

高級中等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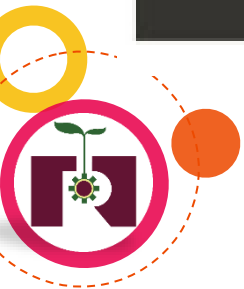
Or

五專

未依規定時間放棄

~~後續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

~~後續五專免試入學~~





貳



115學年度五專主要入學管道介紹
(完免、優免、聯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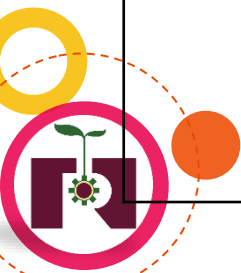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招生重點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國不分區辦理單獨招生，共33所招生學校參加招生。• 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僅限國中應屆畢業生參加。• 由國中學校至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網路報名平台進行集體報名作業。• 115學年度招生名額以各科核定招生名額40%為限，私立學校護理科30%為限，提供超過4,700個招生名額，讓學生有更多機會就讀五專理想科組，適性選擇邁入技職專業。• 招生缺額回流至五專聯免招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國不分區招生，共40所招生學校參加招生。• 應屆、非應屆畢業生及具有同等學力者都可報名。<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應屆畢業生可採「國中集體報名」或「個別網路報名」• 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採「個別網路報名」。• 115學年度招生名額以國立學校不低於80%（除澎湖科技大學、臺東專科學校）、私立學校不低於50%為原則，提供超過9,900個招生名額。• 招生缺額回流至五專聯免招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分北、中、南3區辦理招生，共40所招生學校參加招生。• 應屆、非應屆畢業生及具有同等學力者都可報名。<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應屆畢業生可採「國中集體報名」、「個別網路報名」或「個別通訊報名」。• 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採「個別網路報名」或「個別通訊報名」。• 115學年度實際招生名額於115年6月18日（星期四）公告。• 招生缺額由各招生學校決定是否辦理續招。

115完免納入
護理科招生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其他重點提醒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中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科學班甄選入學、專業群科甄選入學、體育班甄選入學、藝術才能班甄選入學及五專完免可同時報名，但皆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115年6月15日（星期一）中午12：00止。• 五專完免錄取且報到者，若未依簡章規定日期前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則不可報名五專聯免及免試續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中優先免試入學、技優甄審入學、實用技能學程、直升入學及五專完免、五專優免可同時報名但皆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115年6月15日（星期一）中午12：00止。• 五專優免錄取且報到者，若未依簡章規定日期前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則不可報名五專聯免及免試續招。•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體適能、適性輔導」未納入五專優免之比序項目中，亦無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中就學區免試入學、考試分發入學及五專聯免可同時報名，但皆錄取時，僅能擇一報到，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115年7月13日（星期一）中午12：00止。• 北、中、南區五專聯免可同時報名，但各區招生學校現場登記分發日期皆訂於同一天辦理，且須攜帶學歷（力）證件正本，因此同時被多區通知時，僅能擇一區一所招生學校參加現場登記分發• 請務必注意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寄送時間，若於115年7月6日（星期一）17：00前尚未收到通知單，逕向各招生學校洽詢並請於7月8日（星期三）準時前往參加現場分發。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招生學校-完免

北區(14所)

致理科技大學	龍華科技大學
臺北城市科大	中華科技大學
宏國德霖科大	台北海洋科大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黎明技術學院
新生醫護專校	馬偕醫護專校
耕莘醫護專校	聖母醫護專校
康寧大學	慈濟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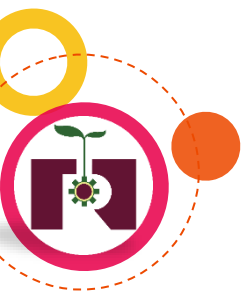
中區(4所)

弘光科技大學
南開科技大學
中臺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專校

南區(15所)

澎湖科技大學	臺東專科學校
中華醫事科大	美和科技大學
正修科技大學	輔英科技大學
嘉南藥理大學	南臺科技大學
大仁科技大學	文藻外語大學
敏惠醫護專校	育英醫護專校
崇仁醫護專校	慈惠醫護專校
樹人醫護專校	

※註：各校招生科組以115學年度**招生簡章**
及各**招生委員會**公告為準。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招生學校-優免、聯免

北區(16所)

臺北科技大學	臺北商業大學
致理科技大學	龍華科技大學
臺北城市科大	中華科技大學
宏國德霖科大	台北海洋科大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黎明技術學院
新生醫護專校	馬偕醫護專校
耕莘醫護專校	聖母醫護專校
康寧大學	慈濟大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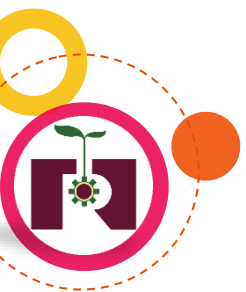
中區(6所)

臺中科技大學
虎尾科技大學
弘光科技大學
南開科技大學
中臺科技大學
仁德醫護專校

南區(18所)

高雄科技大學	澎湖科技大學
高雄餐旅大學	臺東專科學校
臺南護理專校	美和科技大學
中華醫事科大	輔英科技大學
正修科技大學	南臺科技大學
嘉南藥理大學	文藻外語大學
大仁科技大學	敏惠醫護專校
崇仁醫護專校	育英醫護專校
樹人醫護專校	慈惠醫護專校

※註：各校招生科組以115學年度**招生簡章**
及**各招生委員會**公告為準。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重要日程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試
簡章發售及公告	115年 1月15日(四) 起發售及開放網路下載		
報名	115年 4月28日(二) ~ 115年 5月4日(一) 採「國中學校集體報名」	115年 5月18日(一) ~ 115年 5月22日(五) 採「國中學校集體報名」或 「個別網路報名」	115年 6月18日(四) ~ 115年 6月25日(四) 採「國中集體通訊報名」、「個別 網路報名」與「個別通訊報名」
網路選填志願	--	115年 6月4日(四) ~115年 6月8日(一)	--
放榜	115年 5月14日(四) 上午10:00	115年 6月11日(四) 上午9:00起	--
報到	115年 5月18日(一) ~ 115年 6月11日(四) (各校自訂)	115年 6月15日(一) 中午12:00前 (各校自訂)	--
寄發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	--	--	115年 7月3日(五) (註：115年 7月6日(一) 下午5時前學生 確認是否收到通知單，若未收到 逕向各招生學校查詢)
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	--	115年 7月8日(三)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	115年 6月15日(一) 中午12:00止		115年 7月13日(一) 中午12:00止



未獲通知參加
現場登記分發

分發結果
未錄取

五專免試續招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錄取方式

五專完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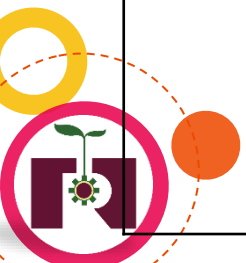
- 每位學生僅得選擇**1個學校科組志願**報名。
- 報名人數未達該科招生名額時，**全額錄取**；超過該科招生名額時依成績採計之積分總和，**由高至低依序錄取**；當「**總積分**」相同時，依「**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錄取至招生人數足額，**不另列備取**

五專優免

- 採**網路選填志願**辦理分發，可不限地區、學校、科組，**至多可選擇30個志願**。
- 分發順位依比序項目核算「**總積分**」及「**同分比序項目順序**」進行排定，再按學生所選填登記之志願序進行統一電腦分發。

五專聯免

- 採「**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方式，各區限報名**1所五專學校（一區一校）**。
- 各校訂定「**登記分發人數倍率**」，即各校**招生名額**乘上**登記分發人數倍率**，決定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人數
- 最高為3倍率，例如一般生招生名額為20人，至多可通知60人前來參加現場登記分發
- **被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學生於指定時間至所報名招生學校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報到，由各招生學校依「**總積分**」以及「**同分比序項目順序**」所排定之分發順位依序分發選科組錄取。
- 分發作業至各科組**招生名額額滿**或**已無可分發學生**為止。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比序項目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比序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2. 均衡學習 3. 其他 (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多元學習表現 (含競賽及服務學習) 2. 技藝優良 3. 弱勢身分 4. 均衡學習 5. 志願序 6. 國中教育會考 (含寫作測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多元學習表現 (含競賽、服務學習、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體適能) 2. 技藝優良 3. 弱勢身分 4. 均衡學習 5. 適性輔導 6. 國中教育會考 7. 其他 (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日	採計至115年4月27日 (星期一)	採計至115年5月14日 (星期四)	
相關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其他項目由各校自訂。 ※不得採計在校成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技藝優良成績為五專特別採計「技藝教育課程成績」並給予積分，有志就讀五專之學生務必參加。 • 「國立五專招生學校」及「護理科」皆須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私立五專招生學校除護理科外，由各校自訂是否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各招生學校訂定各項目積分採計權重及同分比序項目順序，依此計算各項目積分所得之比序總積分與分發順位。 • 其他項目由各校自行訂定，亦可不訂。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 比序項目-多元學習表現 (1/3)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比序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積分：15分	多元學習表現 (含競賽及服務學習) 積分：15分	多元學習表現 (含競賽、服務學習、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體適能) 積分：16分

相關說明	競賽7分										
	競賽類型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至六名						
	國際性競賽	7分	6分	5分	--						
	全國性競賽	6分	5分	4分	3分						
	區域及縣市競賽	3分	2分	1分	--						
	<p>1. <u>同學年度同項競賽</u>擇優1次採計。何謂「同學年度同項競賽」?競賽採計以「名稱」判斷為主。</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採計方式</th> <th>競賽名稱</th> </tr> </thead> <tbody> <tr> <td>同學年度 同項競賽 (擇優採計)</td> <td>臺中市錦標賽 (秋季<u>預賽</u>) 臺中市錦標賽 (春季<u>決賽</u>)</td> </tr> <tr> <td>同學年度 非同項競賽 (累計)</td> <td>臺中市秋季錦標賽 臺中市春季錦標賽</td> </tr> </tbody> </table> <p>2. 國際性競賽 (國際科技展覽、國際運動會)、全國性競賽以簡章所列競賽為限。 3. 區域及縣 (市) 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且獲獎證明落款人：縣 (市) 為縣 (市) 長，直轄市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4. 參賽者4人以上視為團體，團體參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p>					採計方式	競賽名稱	同學年度 同項 競賽 (擇優採計)	臺中市錦標賽 (秋季 <u>預賽</u>) 臺中市錦標賽 (春季 <u>決賽</u>)	同學年度 非同項 競賽 (累計)	臺中市秋季錦標賽 臺中市春季錦標賽
採計方式	競賽名稱										
同學年度 同項 競賽 (擇優採計)	臺中市錦標賽 (秋季 <u>預賽</u>) 臺中市錦標賽 (春季 <u>決賽</u>)										
同學年度 非同項 競賽 (累計)	臺中市秋季錦標賽 臺中市春季錦標賽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比序項目-多元學習表現 (2/3)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比序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積分：15分	多元學習表現 (含競賽及服務學習) 積分：15分	多元學習表現 (含競賽、服務學習、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體適能) 積分：16分
相關說明	服務學習15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1學期得2分。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1小時得0.5分。 【若無幹部或小老師可加分者，服務學習時數達30小時亦可滿分】 	服務學習15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1學期得2分。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每滿1小時得0.25分。 【若無幹部或小老師可加分者，服務學習時數達60小時亦可滿分】 	服務學習7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1學期得1分。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8小時得1分。 【若無幹部或小老師可加分者，服務學習時數達56小時亦可滿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同1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完免、優免仍以2分採計，聯免仍以1分採計。 班級幹部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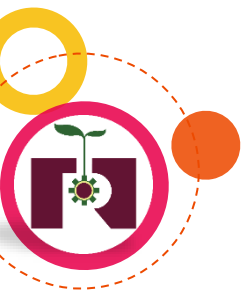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 比序項目-多元學習表現 (3/3)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比序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 (服務學習) 積分：15分	多元學習表現 (含競賽及服務學習) 積分：15分	多元學習表現 (含競賽、服務學習、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體適能) 積分：16分															
相關說明			<p>體適能6分</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體適能</th> <th colspan="2">積分採計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肌耐力</td> <td>其中3項達標準</td> <td>6分</td> </tr> <tr> <td>柔軟度</td> <td>其中2項達標準</td> <td>4分</td> </tr> <tr> <td>瞬發力</td> <td>其中1項達標準</td> <td>2分</td> </tr> <tr> <td>心肺耐力</td> <td>其中1項達標準</td> <td>2分</td> </tr> </tbody> </table> <p>1. 檢測門檻之標準，依運動部之規定為中等 (即PR值25%) 以上 (含金牌、銀牌、銅牌) 。</p> <p>2. <u>持有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之證明，或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或持有公立醫院或教學醫院證明為重大傷病、體弱之學生</u>，考量學生身心發展差異及就學權益，將比照3項達門檻標準者得6分。</p> <p>3. 體適能成績採計應擇一次檢測成績完整使用。</p>	體適能	積分採計方式		肌耐力	其中3項達標準	6分	柔軟度	其中2項達標準	4分	瞬發力	其中1項達標準	2分	心肺耐力	其中1項達標準	2分
體適能	積分採計方式																	
肌耐力	其中3項達標準	6分																
柔軟度	其中2項達標準	4分																
瞬發力	其中1項達標準	2分																
心肺耐力	其中1項達標準	2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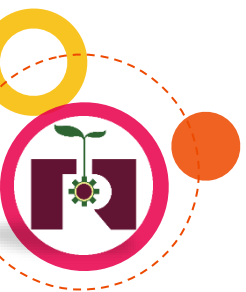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比序項目-技藝優良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比序項目	不採計	技藝優良 積分：3分	技藝優良 積分：3分																						
相關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技藝優良</th> <th colspan="2">積分採計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技藝教育課程 以單一學期之 百分制成績擇 優採計</td> <td>90分以上者</td> <td>3分</td> </tr> <tr> <td>80分以上 未滿90分者</td> <td>2.5分</td> </tr> <tr> <td>70分以上 未滿80分者</td> <td>1.5分</td> </tr> <tr> <td>60分以上 未滿70分者</td> <td>1分</td> </tr> </tbody> </table>	技藝優良	積分採計方式		技藝教育課程 以單一學期之 百分制成績擇 優採計	90分以上者	3分	80分以上 未滿90分者	2.5分	70分以上 未滿80分者	1.5分	60分以上 未滿70分者	1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技藝優良</th> <th colspan="2">積分採計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技藝教育課程 以單一學期之 百分制成績擇 優採計</td> <td>90分以上者</td> <td>3分</td> </tr> <tr> <td>80分以上 未滿90分者</td> <td>2分</td> </tr> <tr> <td>60分以上 未滿80分者</td> <td>1分</td> </tr> </tbody> </table>	技藝優良	積分採計方式		技藝教育課程 以單一學期之 百分制成績擇 優採計	90分以上者	3分	80分以上 未滿90分者	2分	60分以上 未滿80分者	1分
	技藝優良	積分採計方式																							
	技藝教育課程 以單一學期之 百分制成績擇 優採計	90分以上者	3分																						
		80分以上 未滿90分者	2.5分																						
		70分以上 未滿80分者	1.5分																						
60分以上 未滿70分者		1分																							
技藝優良	積分採計方式																								
技藝教育課程 以單一學期之 百分制成績擇 優採計	90分以上者	3分																							
	80分以上 未滿90分者	2分																							
	60分以上 未滿80分者	1分																							
	<p>註：自112學年度起修改「技藝優良」積分採計方式，原以技藝教育課程成績採「(上、下學期)總平均」，修改「以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擇優採計」。</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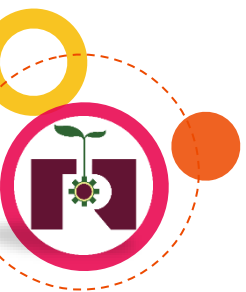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比序項目-弱勢身分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比序項目	不採計	弱勢身分 積分：3分	弱勢身分 積分：2分																	
相關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弱勢身分</th> <th>積分採計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低收入戶</td> <td>3分</td> </tr> <tr> <td>中低收入戶</td> <td>1.5分</td> </tr> <tr> <td>直系血親尊親屬 支領失業給付</td> <td>1.5分</td> </tr> <tr> <td>特殊境遇家庭子女</td> <td>1.5分</td> </tr> </tbody> </table>	弱勢身分	積分採計方式	低收入戶	3分	中低收入戶	1.5分	直系血親尊親屬 支領失業給付	1.5分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1.5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弱勢身分</th> <th>積分採計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低收入戶</td> <td rowspan="5">2分</td> </tr> <tr> <td>中低收入戶</td> </tr> <tr> <td>直系血親尊親屬 支領失業給付</td> </tr> <tr> <td>特殊境遇家庭子女</td> </tr> </tbody> </table>	弱勢身分	積分採計方式	低收入戶	2分	中低收入戶	直系血親尊親屬 支領失業給付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弱勢身分	積分採計方式																	
		低收入戶	3分																	
		中低收入戶	1.5分																	
		直系血親尊親屬 支領失業給付	1.5分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1.5分																			
弱勢身分	積分採計方式																			
低收入戶	2分																			
中低收入戶																				
直系血親尊親屬 支領失業給付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註：同時具備2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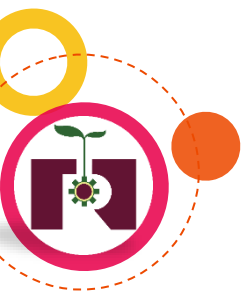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比序項目-均衡學習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比序項目	均衡學習 積分：28分			均衡學習 積分：21分			均衡學習 積分：6分		
相關說明	學習領域	七年級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		學習領域	七年級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		學習領域	七年級至九年級上學期 共計5學期平均成績	
	健康與體育	達60分以上	7分	健康與體育	達60分以上	7分	健康與體育	達60分以上	2分
	藝術	達60分以上	7分	藝術	達60分以上	7分	藝術	達60分以上	2分
	綜合活動	達60分以上	7分	綜合活動	達60分以上	7分	綜合活動	達60分以上	2分
	科技	達60分以上	7分	科技	達60分以上	7分	科技	達60分以上	2分
	積分上限	28分		積分上限	21分		積分上限	6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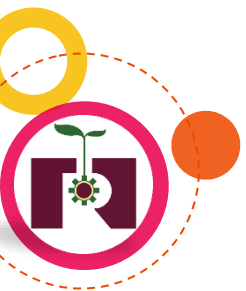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比序項目-志願序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比序項目	不採計	志願序積分：26分	不採計														
相關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志願順序</th> <th>志願序積分</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第1志願到第5志願</td> <td>26分</td> </tr> <tr> <td>第6志願到第10志願</td> <td>25分</td> </tr> <tr> <td>第11志願到第15志願</td> <td>24分</td> </tr> <tr> <td>第16志願到第20志願</td> <td>23分</td> </tr> <tr> <td>第21志願到第25志願</td> <td>22分</td> </tr> <tr> <td>第26志願到第30志願</td> <td>21分</td> </tr> </tbody> </table>	志願順序	志願序積分	第1志願到第5志願	26分	第6志願到第10志願	25分	第11志願到第15志願	24分	第16志願到第20志願	23分	第21志願到第25志願	22分	第26志願到第30志願	21分	
		志願順序	志願序積分														
		第1志願到第5志願	26分														
		第6志願到第10志願	25分														
		第11志願到第15志願	24分														
		第16志願到第20志願	23分														
		第21志願到第25志願	22分														
		第26志願到第30志願	21分														
註：每個志願依據所填寫之志願順位給予志願序積分。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 比序項目-適性輔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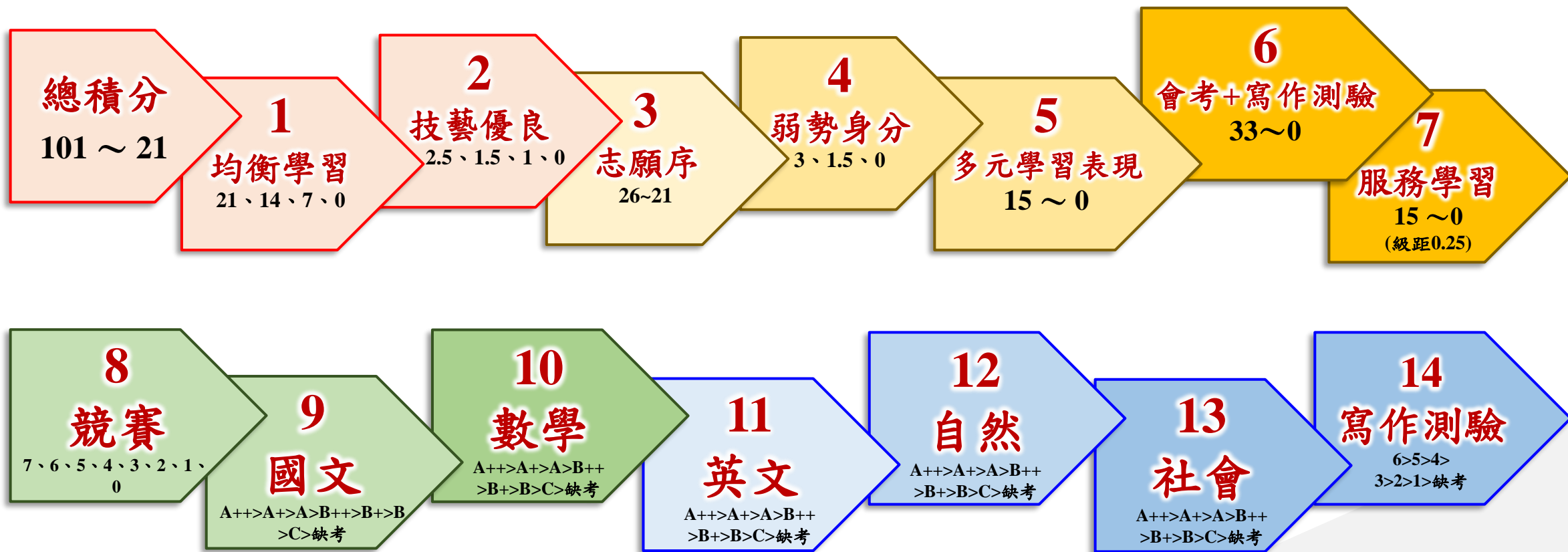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比序項目	不採計	不採計	適性輔導 積分：3分								
相關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適性輔導</th> <th>積分採計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生涯發展規劃書》</td> <td>3者皆勾選 五專 3分</td> </tr> <tr> <td>「家長意見」 「導師意見」 「輔導教師意見」 勾選結果</td> <td>任2者勾選 五專 2分</td> </tr> <tr> <td></td> <td>任1者勾選 五專 1分</td> </tr> </tbody> </table>	適性輔導	積分採計方式	《生涯發展規劃書》	3者皆勾選 五專 3分	「家長意見」 「導師意見」 「輔導教師意見」 勾選結果	任2者勾選 五專 2分		任1者勾選 五專 1分
			適性輔導	積分採計方式							
《生涯發展規劃書》	3者皆勾選 五專 3分										
「家長意見」 「導師意見」 「輔導教師意見」 勾選結果	任2者勾選 五專 2分										
	任1者勾選 五專 1分										
			<p>註：若報名學生為非應屆畢業生，則本項積分以3分計。</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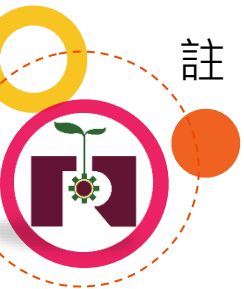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比序項目-國中教育會考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比序項目	不採計	國中教育會考 (含寫作測驗) 積分： 33 分	國中教育會考 積分： 15 分																																																																																				
相關說明		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 • 每科目依照3等級4標示 (A ⁺⁺ 、A ⁺ 、A、B ⁺⁺ 、B ⁺ 、B、C) 成績各得 6.4~1 分	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 • 每科目依照3等級 (精熟、基礎、待加強) 成績各得 3~1 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採計科目</th> <th colspan="2">精熟</th> <th colspan="3">基礎</th> <th colspan="2">待加強</th> </tr> <tr> <th>A⁺⁺</th> <th>A⁺</th> <th>A</th> <th>B⁺⁺</th> <th>B⁺</th> <th>B</th> <th>C</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國文</td> <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tr> <tr> <td>數學</td> <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tr> <tr> <td>英語</td> <td>6.4分</td> <td>6分</td> <td>5分</td> <td>4分</td> <td>3分</td> <td>2分</td> <td>1分</td> </tr> <tr> <td>自然</td> <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tr> <tr> <td>社會</td> <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tr> </tbody> </table>	採計科目	精熟		基礎			待加強		A ⁺⁺	A ⁺	A	B ⁺⁺	B ⁺	B	C	國文								數學								英語	6.4分	6分	5分	4分	3分	2分	1分	自然								社會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會考成績</th> <th colspan="5">採計科目</th> </tr> <tr> <th>國文</th> <th>英語</th> <th>數學</th> <th>自然</th> <th>社會</th> </tr> </thead> <tbody> <tr> <td>精熟級</td> <td></td><td></td><td>3分</td><td></td><td></td> </tr> <tr> <td>基礎級</td> <td></td><td></td><td>2分</td><td></td><td></td> </tr> <tr> <td>待加強級</td> <td></td><td></td><td>1分</td><td></td><td></td> </tr> </tbody> </table>	會考成績	採計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精熟級			3分			基礎級			2分			待加強級			1分		
	採計科目	精熟		基礎			待加強																																																																																
		A ⁺⁺	A ⁺	A	B ⁺⁺	B ⁺	B	C																																																																															
	國文																																																																																						
數學																																																																																							
英語	6.4分	6分	5分	4分	3分	2分	1分																																																																																
自然																																																																																							
社會																																																																																							
會考成績	採計科目																																																																																						
	國文	英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精熟級			3分																																																																																				
基礎級			2分																																																																																				
待加強級			1分																																																																																				
		寫作測驗 • 依據寫作測驗級分得 1~0.1 分，並作為同分比序項目順序之最後順位	寫作測驗 • 僅作為同分比序項目順序，不納入積分採計項目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採計科目</th> <th>6級分</th> <th>5級分</th> <th>4級分</th> <th>3級分</th> <th>2級分</th> <th>1級分</th> </tr> </thead> <tbody> <tr> <td>寫作測驗</td> <td>1分</td> <td>0.8分</td> <td>0.6分</td> <td>0.4分</td> <td>0.2分</td> <td>0.1分</td> </tr> </tbody> </table>	採計科目	6級分	5級分	4級分	3級分	2級分	1級分	寫作測驗	1分	0.8分	0.6分	0.4分	0.2分	0.1分																																																																							
採計科目	6級分	5級分	4級分	3級分	2級分	1級分																																																																																	
寫作測驗	1分	0.8分	0.6分	0.4分	0.2分	0.1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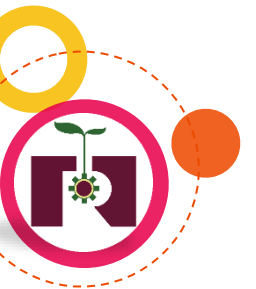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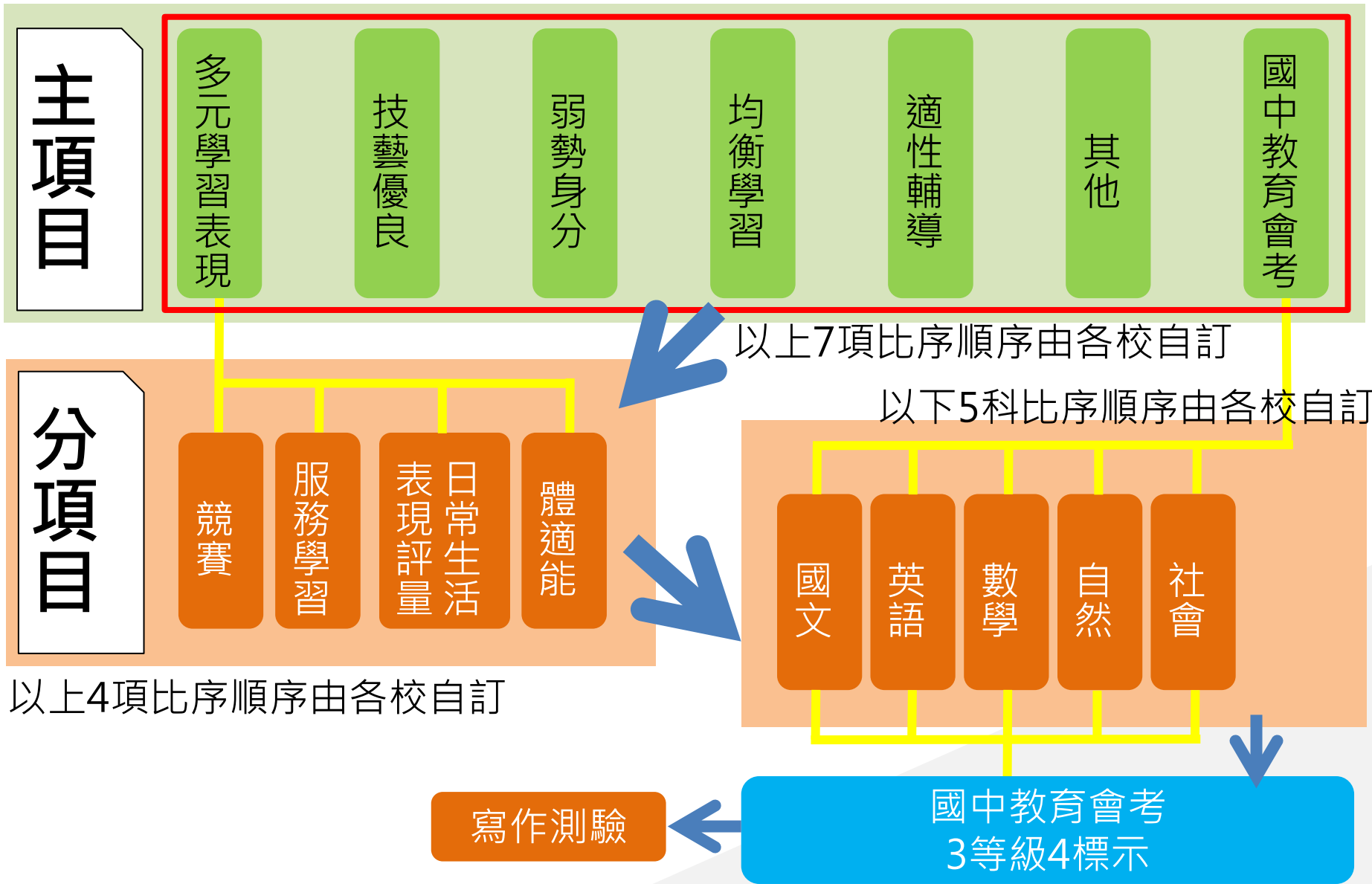
參、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分發順位比序原則-優免



註：積分採計無論是否採計會考成績，同分比序項目皆為一致標準，且均包含會考相關科目之比序。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比序順序示意圖-聯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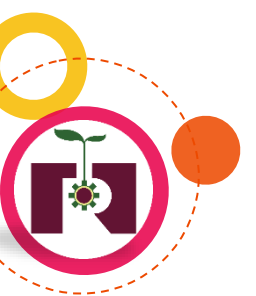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積分採計項目與權重範例-聯免

學校自訂權重

校名	XX 科技大學		學校代碼	---		連絡電話				
校址	1					傳真				
招生科(組)別及名額	科別	一般生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身障生	派外人員子女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蒙藏生	僑生	退伍軍人
	智慧自動化工程科	6	0	0	0	0	0	0	0	0
	合計	6	0	0	0	0	0	0	0	
積分採計項目與權重	多元學習表現	1.5	同分比序項目順序	1	多元學習表現	12	自然			
	技藝優良	1.0		2	均衡學習	13	英語			
	弱勢身分	1.0		3	適性輔導	14	國文			
	均衡學習	1.0		4	技藝優良	15	社會			
	適性輔導	1.5		5	弱勢身分	16	數學(3等級4標示)			
	國中教育會考	1.3		6	國中教育會考	17	自然(3等級4標示)			
				7	競賽	18	英語(3等級4標示)			
				8	服務學習	19	國文(3等級4標示)			
				9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20	社會(3等級4標示)			
				10	體適能	21	寫作測驗			
				11	數學					
登記分發人數倍率	本校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人數為一般招生名額3.0倍。 ※符合參加現場登記分發者，並不表示一定能被分發錄取，必須視免試名額是否分發額滿而定。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校學雜費收費依教育部核定標準辦理。 男女兼收，修業年限五年，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副學士學位證書。 一年級新生提供住宿，除日間英語課程外，夜間再加強英語聽、說、讀、寫之訓練。 本校設置英文畢業門檻。 本表所列招生名額，以 115年6月18日(星期四)10:00 公告之實際招生名額為準。 									

學校自訂順序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彙整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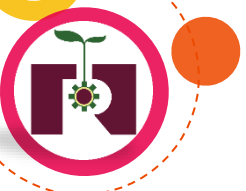
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報名資格	應屆畢業生	應屆、非應屆畢業生、符合同等學力資格者皆可報名	應屆、非應屆畢業生、符合同等學力資格者皆可報名
招生名額	簡章名額	簡章名額	各區簡章名額 實際名額： 115/6/18 (星期四) 網路公告
辦理時間	4/28-6/15	5/18-6/15	6/18-7/13
同時間進行之其他入學管道	高中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科學班甄選入學、專業群科甄選入學、體育班甄選入學、藝術才能班甄選入學及五專完免	高中優先免試入學、技優甄審入學、實用技能學程、直升入學及五專完免、五專優免	高中就學區免試入學、考試分發入學及五專聯免
報名方式	國中集體報名	國中集體報名、 個別網路報名	國中集體報名、 個別網路報名、個別通訊報名
積分證明單	五專 完全 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五專入學專用 優先 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五專入學專用 聯合 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積分採計權重	各積分採計項目皆以原始積分加總， 無加權權重	各積分採計項目皆以原始積分加總， 無加權權重	各招生學校可加權採計部分主項目至多3項， 加權權重以1.5倍為上限
會考成績	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國立學校及護理科必採計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但無會考成績亦可報名 ；其餘由各校訂定是否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各招生學校 皆有採計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同分比序項目順序	各校自訂	由招生委員會 統一訂定	各校自訂
志願選擇	不限學校、地區，但限 1校1科組	不限學校、地區、科組，至多 30個 志願	各區限擇 1所五專學校 (一區一校)
錄取方式	由各招生學校公告錄取名單	採 網路選填志願 ，由招生委員會進行志願序 統一電腦分發 ，並公告錄取榜單	採 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方式辦理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彙整 (2/3)

比序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		
		採計說明	積分上限	採計說明	積分上限	採計說明	積分上限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不採計	--	採計簡章所列之國際性競賽及全國性競賽，以及縣市政府主辦之區域及縣市競賽獲獎	7	15	採計簡章所列之國際性競賽及全國性競賽，以及縣市政府主辦之區域及縣市競賽獲獎	7
	服務學習	1. 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一學期得 2 分 2.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1 小時得 0.5 分	15	1. 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 2 分 2.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1 小時得 0.25 分	15		1. 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 1 分。 2. 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8 小時得 1 分	7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不採計	--	不採計	--		採計獎懲紀錄	4
	體適能	不採計	--	不採計	--		採計體適能檢測成績	6
技藝優良		不採計	--	依技藝教育課程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 擇優採計 ，分成4級得 1、1.5、2.5、3 分	3		依技藝教育課程單一學期之百分制成績 擇優採計 ，分成3級得 1、2、3 分	3
弱勢身分		不採計	--	低收入戶得 3 分、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得 1.5 分	3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得 2 分	2
均衡學習		每項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60分以上各得 7 分	28	每項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60分以上各得 7 分	21		每項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60分以上各得 2 分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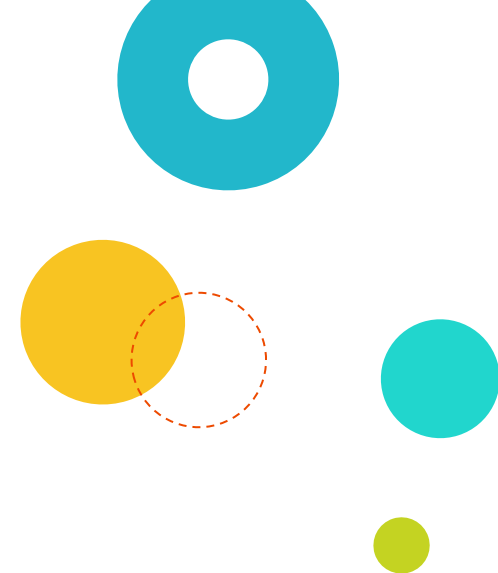
貳、五專主要各入學管道介紹_彙整 (3/3)

比序項目		五專完免		五專優免		五專聯免試	
		採計說明比較	積分上限	採計說明比較	積分上限	採計說明比較	積分上限
適性輔導		不採計	--	不採計	--	採計《生涯發展規劃書》 中家長、導師、輔導教師 勾選之意見	3
國中教育 會考	國文、數學、 英語、自然、 社會	不採計		每科目依照3等級4標示 (A ⁺⁺ 、A ⁺ 、A、B ⁺⁺ 、B ⁺ B、C) 成績各得 6.4~1 分	32	每科目依照3等級 (精熟、基礎、待加強) 成績各得 3~1 分	15
	寫作測驗			依據寫作測驗級分得 1~0.1 分，並作為同分 比序項目順序之最後順 位	1	僅作為同分比序項目順 序，不納入積分採計項 目	--
志願序		不採計	--	依照志願順序得 21~ 26 分	26	不採計	--
其他 (招生學校自訂項目)		由招生學校自行訂定採 計項目及積分採計方式	7	不採計	--	由招生學校自行訂定採 計項目及積分採計方式	5
總積分合計上限		50分		101分		50分 (未含加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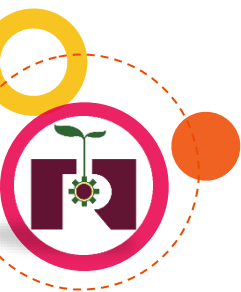


115學年其他五專招生管道



參、其他五專招生管道_五專免試續招

- 經**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後，仍有招生名額之五專招生學校得經教育部核准辦理續招，相關作業由五專續招學校自行訂定之**招生規定**辦理。
- 各招生學校辦理五專免試續招時間，**與高級中等學校相同時間**開始辦理（約7月底~8月初），有意報名者可與招生學校聯繫或至**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網站查詢招生學校科組名額等資訊。
(網址https://www.techadmi.edu.tw/edutype_list.php?type=3&type2=come31)



參、其他五專招生管道_特色招生甄選入學（七年一貫制）

- 七年一貫制為特殊藝術類科教育學制，學生修業期間**前5年視同五專生**。
- 五年級在校生成績及格者，應參加公開升級甄試；通過甄試者得直升並繼續後2年大學部（二技）學業；
- 未參加或未通過升級甄試者，由學校視其修業情形，發給**修業證明**或**五專副學士學位證書**；
- 學生完成七年一貫制學業，成績及格者，授予**藝術學學士學位**。

招生學校	招生系別	名額	辦理日程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美術系	100	報名：115年1月28日(三)起至 115年3月11日(三)止
	音樂系	55	考試：115年3月28日(六) 放榜：115年4月1日(三)
	舞蹈系	45	正取生報到：115年4月14日(二)前



參、其他五專招生管道_離島保送

離島地區國中應屆畢業生升學五專保送甄選招生

依據離島建設條例，保障教育文化及人才培養之地區，教育部訂定《離島地區學生保送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法》，離島地區之國中應屆畢業生可申請保送五專招生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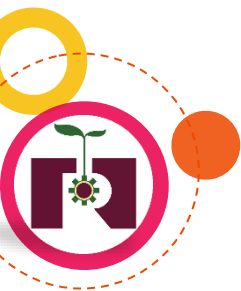
離島地區	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臺東縣綠島鄉、蘭嶼鄉及屏東縣琉球鄉。
申請資格	須在所屬離島地區設籍至少 9 年，及接受並完成國小 6 年、國中 3 年之教育。（但經離島地區所屬縣政府審認設籍九年確有困難，並於離島地區就學期間累計達九年以上，得不受設籍九年以上規定之限制）
申請方式	由就讀國中統一收件，向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提出申請
審理辦法	經地方主管教育行政機關針對申請資料進行複審後，再交由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將申請生資料轉至各五專招生學校保送甄試委員會。
資訊查詢	詳細甄試時間、資格條件、招生科別及名額、成績計算方式、保送學生權利義務等事項，請詳見各招生學校公告之招生簡章，或至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網站 查詢。 (網址 https://www.techadmi.edu.tw/edutype_list.php?type=3&type2=come22)



國民中學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甄試

依據《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由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委員會主辦招生，學生入學後將參加學校運動代表隊，接受校隊訓練並代表學校參加運動賽事，爭取榮耀成績。

招生方式	甄審分發、甄試分發。
招生類別	依運動種類共有 100 多種。
招生辦法	學生以自選一種與獎狀或參賽證明相同之運動種類為限，報名參加甄審或甄試分發，可選填之志願包含高中及五專等學制招生校科。
報名方式	採學校集體報名。
資訊查詢	詳細申請資格、採列競賽項目、錄取辦法、放榜事宜等資訊，請至《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委員會》網站查詢。 (網址 https://lulu.ntus.edu.tw/)



參、其他五專招生管道_其他特殊專班招生 (1/2)

招生學校	慈濟大學
	五專 護理科 原住民單獨招生
招生名額	50名
簡章公告	114年12月中
限制條件	限25歲以下具原住民身分
考試科目	國文、英語、數學
說明	專班學生將獲得公費就學獎助 畢業後派任至慈濟各醫療院所 服務五年

招生學校	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澎湖地區五專 護理科 單獨招生
招生名額	10名
報名時間	1月中旬~2月底
限制條件	限澎湖縣公私立國民中學應屆或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
成績計算方式	書面資料審查：學習領域平均成績得分(60分)、 自傳及弱勢學生身分(40分)
說明	五專畢業後需留在澎湖縣醫療機構服務，服務年限4年(依教育部核准後實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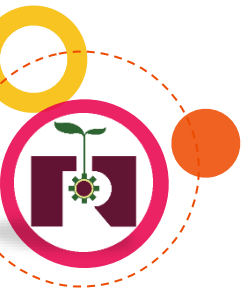
參、其他五專招生管道_其他特殊專班招生 (2/2)

招生學校	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東部地區】五專護理科獎助生甄選入學招生
招生名額	52名
報名日期	2月下旬~ 3月下旬
限制條件	限設籍在臺東、花蓮、宜蘭縣南澳鄉或屏東縣牡丹鄉
成績計算方式	採計國中在學前五學期平均成績及自傳成績
說明	在校期間由台東馬偕紀念醫院、台東基督教醫院及花蓮門諾醫院提供學雜費獎助金，畢業後在以上醫院服務，其服務年限 依獎助金支領年限 而定。
招生學校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五專老人服務事業科原住民單獨招生
招生名額	30名
報名日期	3月
限制條件	限25歲以下具原住民身分
考試日期	4月中旬
考試科目	書審(60%)：在校成績、自傳、其他(證照、競賽、英檢、族語檢定、志工服務等) 筆試(40%)：公民
放榜日期	5月初



注意

以上各項**招生日程**、**招生方式**
如有異動，請以簡章及各招生委員會公告為準





肆

相關問答



肆、相關問答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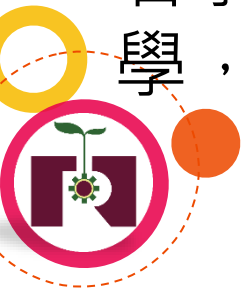
Q1：五專招生入學管道該如何選擇？

A：

若學生對於「**職業興趣**」的需求較為明確，則可參加五專完全免試入學，提早就定位。

若學生對於「**科組**」的需求較為明確，則建議可以參加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全國不分區，可選填30個志願。

若學生對於「**學校**」的需求較為明確，則建議可以參加五專聯合免試入學，鎖定志願學校科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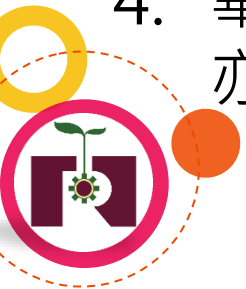


Q2：就讀五專有哪些優勢？

A：

五專為我國培育中級技術人才的重要管道之一，課程兼顧理論與實務，並重視實務實習與專題製作及證照取得，以培養學生一技之長，增加就業競爭力。特色如下：

1. 師資多具**博碩士**學歷與實務經驗，教學認真。
2. 教學設備完善，建置**e 化專業研究教學**設備與環境，廣設技術士技能檢定乙、丙級**證照考場**，提供學生最佳學習環境。
3. 課程採**五年一貫設計**，除理論課程外，著重**實習、實驗與實作訓練**，銜接職場需求。
4. 畢業後可取得**副學士學位**，兼具就業與升學雙重優勢，除可直接投入職場外，亦可進修**二技、四技**，或累積**3年工作經驗後報考研究所**，持續提升專業發展。



肆、相關問答 (3/6)

Q3：五專招生入學積分採計截止時間點到什麼時候？有專用的積分證明單嗎？

A：

五專完免積分採計截止：採計至115年4月27日（星期一）

五專優免積分採計截止：採計至115年5月14日（星期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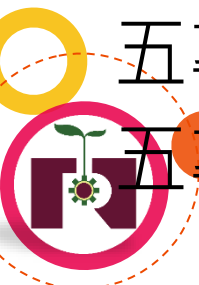
五專聯免積分採計截止：採計至115年5月14日（星期四）

五專各招生入學有各自的積分證明單，請於報名時檢附專用積分證明單：

五專完免：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五專優免：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五專聯免：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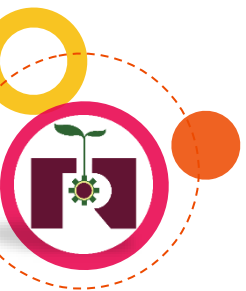


肆、相關問答 (4/6)

Q4：五專有哪些學雜費補助？

A：

年級	助學計畫	措施	內容
一~三年級	五專前三年免學費	免學費	補助全額學費，僅須繳交雜費等其他費用。
四~五年級	私立大專校院 減免學雜費差額	學雜費減免	每人每學期減免學雜費17,500元
	大專校院弱勢 學生助學計畫	助學金	依家庭所得將補助級距分為2級，補助金額為每學年15,000元或20,000元，減輕其籌措學費負擔。
		生活 助學金	為提供經濟弱勢學生每月生活所需費用，參酌全額獎學金之精神，得依學校扶弱措施及學生需求情形，擇下列方式之一或全部辦理： 1. 核發每生每月6,000元以上之生活助學金者，學校得安排生活服務學習。 2. 核發每生每月3,000元以上，未達6,000元之生活助學金者，學校不得安排生活服務學習。
		緊急紓困 助學金	對於家庭發生急難致經濟困頓之學生，由學校自籌經費給予暫時性之生活紓困補助。
		住宿優惠	1. 提供低收入戶學生校內宿舍免費住宿。 2. 提供中低收入戶學生校內宿舍優先住宿。(包含寒暑假)
展翅計畫	獎學金	1. 透過產學合作，企業提供每月6,000元以上生活獎學金及實習津貼。 2. 教育部補助專四、專五學雜費，學生畢業後應就業2年。	
一~五年級	大專校院學生 校內住宿補貼計畫	住宿補貼	公私立學校學生校內住宿補助5,000元，經濟弱勢學生補助7,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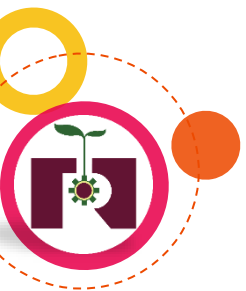
肆、相關問答 (5/6)

Q5：放榜後要去報到嗎？如果學生報到後不想就讀一定要辦理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嗎？

A：

五專招生學校已於簡章載明報到方式，或在放榜時查詢各校網頁資訊，依錄取學校規定辦理報到程序。

學生完成報到後，若不想就讀，須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才可以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或監護人）慎重考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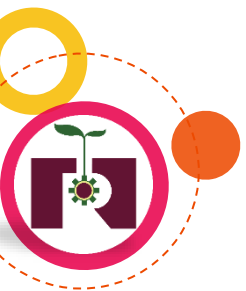


肆、相關問答 (6/6)

有關五專各招生入學常見問題解答可至本會官網-「多元入學進路指南→常見問答集→五專招生常見問題解答」查詢。

五專招生常見問題解答

- ① 五專學制常見問題解答
- ②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常見問題解答
- ③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常見問題解答
- ④ 北、中、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常見問題解答





伍

招生資訊查詢



伍、招生資訊查詢 (1/3)



五專完全免試入學單獨招生

總召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W/>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北區】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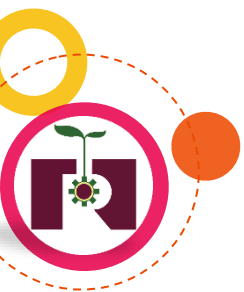
【中區】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https://exam.jente.edu.tw>



【南區】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https://s5.nkuht.edu.tw>



伍、招生資訊查詢 (2/3)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https://www.techadmi.edu.tw/index.php>



技專校院招生資訊查詢系統-五專

<https://www.techadmi.edu.tw/edutype.php?type=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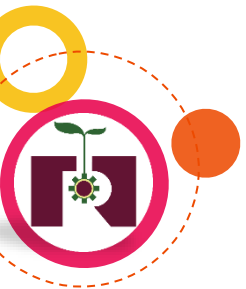
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網站

<https://shs.k12ea.gov.tw/site/adapt-k12e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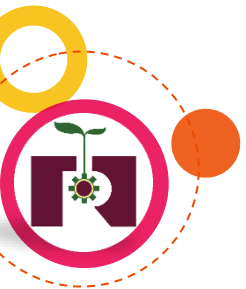
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

<https://cap.rcpet.edu.tw>



伍、招生資訊查詢 (3/3)

- 本會每年彙編當學年度「多元入學進路指南」，115學年度版預計自114年12月底可至本會官網-「宣導資源→文宣資料下載」免費下載使用。(網址：<https://www.techadmi.edu.tw/manual.php>)





END

五專招生管道介紹完畢
感謝聆聽